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西部利得央企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募集规模上限的公告

西部利得央企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西部利得央企优选股票 A：022164，西部利得央企优选股票 C：022165；以下简称“基金”或“本基金”）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4]1216 号文注册募集。本基金募集期限为自 2024 年 11 月 11 日起至 2024 年 11 月 29 日止。

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需求，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根据《西部利得央企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西部利得央企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有关规定，决定将本基金募集规模上限调整为 40 亿元人民币，详情如下：

本基金募集规模上限为 40 亿元人民币（不包括募集期利息，下同）。基金管理人根据认购的情况可适当调整募集时间，并及时公告，但最长不超过法定募集期限。

基金募集过程中如果募集规模达到或超过 40 亿元的，本基金即结束募集。

在募集期内任何一天（含第一天）当日募集截止时间后累计有效认购申请金额超过 40 亿元，基金管理人将采取末日比例确认的方式实现规模的有效控制。当发生末日比例确认时，基金管理人将及时公告比例确认情况与结果。未确认部分的认购款项将在募集期结束后退还给投资者，由此产生的损失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末日认购申请确认比例的计算方法如下：

末日认购申请确认比例 = $(40 \text{ 亿元} - \text{末日之前有效认购申请金额}) / \text{末日有效认购申请金额}$

末日投资者认购申请确认金额 = $\text{末日提交的有效认购申请金额} \times \text{末日认购申请确认比例}$

当发生部分确认时，投资者认购费率按照认购申请确认金额所对应的费率计算，认购申请确认金额不受认购最低限额的限制。最终认购申请确认结果以本基金登记机构的计算并确认的结果为准。

本公告未尽事宜，敬请投资者参见《西部利得央企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西部利得央企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西部利得央企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相关的文件。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1）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7-007-818（免长途话费）。

（2）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www.westleadfund.com。

投资者也可前往本基金有关销售机构进行咨询，本基金的销售机构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调整本基金的销售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它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应认真阅读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充分考虑投资者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30 日